

臺南兒童節系列活動

「快樂戲劇列車臺南遊」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邀請民間閱讀團體到十五所學校進行展演活動，透過戲劇，以「歷史故事、童話故事作品為腳本，改編以戲劇演出，讓學童走出書本的框架，以人物肢體表演，呈現在孩童的面前」為理念，深入校園。除了提升閱讀效能及文學素養外，亦讓學生學習藝術人文的欣賞，擴展學生視野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承辦單位：臺南市佳里區信義國小

(三)協辦單位：關廟區保東國小、七股區大文國小、學甲區中洲國小、麻豆區文正國小、將軍區長平國小、鹽水區文昌國小、新市區大社國小、柳營區果毅國小、善化區茄拔國小、新化區那拔國小、下營區中營國小、安南區南興國小、永康區勝利國小、西港區成功國小、南瀛故事人協會、和風故事劇團、藝想天開魔法故事悅讀協會、楊朵閱讀推廣工作坊、店仔口文化協會蓮鄉媽媽說故事

三、辦理時間：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30 日

四、實施對象：佳里區信義國小、關廟區保東國小、七股區大文國小、學甲區中洲國小、麻豆區文正國小、將軍區長平國小、鹽水區文昌國小、新市區大社國小、柳營區果毅國小、善化區茄拔國小、新化區那拔國小、下營區中營國小、安南區南興國小、永康區勝利國小、西港區成功國小等十五所學校學生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演出前，由教師依據劇團演出內容，配合繪本、故事或影片等方式，引起學生學習動機並了解演出內涵，建構先備知識。

(二)劇團劇本改編自童話及歷史故事，結合演員或木偶展演、引導觀眾互動，搭配故事場景的道具，讓觀眾在欣賞熟悉的故事題材之餘，亦能激發想像力，並進行肢體語言的開發。劇團成員利用服裝、道具、演出者的肢體、語言將劇情發展活潑的呈現於親師生眼前，讓學生學習到戲劇的組成及如何欣賞一場藝術表演。

(三)演出結束後，由各領域任課教師適時將學生觀賞演出的經驗融入課程，進行延伸討論、回饋或各項創作活動。

六、活動流程：由承辦學校與負責的劇團共同研討演出的戲劇主題，配合主題規劃活動流程。

七、獎勵：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得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八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